

宁波市科学技术局

关于宁波市 2024 年第二批异地整体搬迁 高新技术企业资格继续有效的公告

甬高企认领办（2024）7 号

各有关单位：

根据科技部、财政部、税务总局印发的《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办法》（国科发火〔2016〕32 号）和《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工作指引》（国科发火〔2016〕195 号）中有关高新技术企业异地整体搬迁的规定，现将宁波芯联心医疗科技有限公司等 3 家 2024 年第二批异地整体搬迁高新技术企业予以公告，其高新技术企业资格继续有效，证书编号和有效期不变。

特此公告。

附件：宁波市 2024 年第二批完成异地搬迁高新技术企业名单

宁波市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

2024 年 8 月 19 日



附件：

宁波市 2024 年第二批完成异地搬迁高新技术企业名单

序号	原企业名称	现企业名称	迁出地	证书编号
1	北京芯联心科技发展有限公司	宁波芯联心医疗科技有限公司	北京市	GR202311003789
2	吉林省四季网络科技有限公司	浙江高软科技有限公司	吉林省	GR202122000510
3	东软熙康健康科技有限公司	东软熙康健康科技有限公司	上海市	GR202231001992